

中 央 宣 传 部 办 公 厅
文 化 和 旅 游 部 办 公 厅
国 家 文 物 局 办 公 室

办资源函〔2025〕144号

中央宣传部办公厅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关于举办第五届
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宣传部、文化和旅游厅（局）、文物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文物局：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旅游经典景区、革命遗址、纪念馆、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等的教育功能，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伟大抗战精神，讲好红色故事，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决定共同举办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继续通过以赛代训的形式加强红色故事讲解员队伍建设。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规范有序推进大赛选拔工作

各地宣传、文化和旅游、文物部门要高度重视，把本次大赛作为红色故事讲解员培养的重要方式，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全过程监督，确保公平公正，扎实有序开展好区域内的选拔工作。由宣传部门指导，文化和旅游、文物部门具体承办，按照此次大赛要求，从全国红色故事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中，通过层层选拔等多种方式，推荐符合大赛要求的优秀选手参加大赛。请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于2025年5月20日前，推荐报送3名专业讲解员、2名志愿讲解员，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推荐报送10名专业讲解员、5名志愿讲解员。

二、深挖内涵，不断丰富和创新讲述方式

各地要在尊重史实的基础上，深挖红色故事内涵，精心准备选手个人展示和自选讲解内容。鼓励创新运用道具展示、弹唱表演等体验式、沉浸式、互动式的表现方式生动讲述红色故事。在各地选拔的基础上，设置初赛、决赛两个环节，初赛重点是选手职业风采展示，考核专业性、创新性和感染力。决赛重点考核选手在一定时限内研究整合素材能力和灵活应变能力。

三、激励引导，做好宣传服务保障工作

大赛将最终选出“金牌讲解员”10名、“优秀讲解员”20名，“金牌志愿讲解员”10名、“优秀志愿讲解员”10名。比赛结束后，将遴选优秀讲解员，走进机关、学校、部队等开展宣讲活动。对于在本次比赛中表现突出的红色故事讲解员，文化和旅游部将优先纳入“全国红色旅游五好讲解员”培养项目，在专题培训、学习交流、宣传展示等方面予以支持。各地要努力为参赛讲

解员提供良好的服务保障，对表现优秀的红色故事讲解员在专业培训、人才引进、创新创业等方面予以积极支持，并发挥舆论引导作用，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网络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对大赛全过程开展宣传，多角度展现大赛主题和亮点，传播弘扬红色文化。

联系人：文化和旅游部资源开发司红色旅游指导处 罗筱、
陈伟，国家文物局革命文物司综合指导处 张艺萌

联系电话：010-59882833、59881923、56792309

邮 箱：w1bhsc2021@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1.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方案
2.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推荐报名表



中央宣传部办公厅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国家文物局办公室

2025年3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红色旅游要把准方向，核心是进行红色教育、传承红色基因”“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等重要指示精神，展示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特举办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现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充分发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红色旅游经典景区、革命遗址、纪念馆、革命历史类纪念设施等的教育功能，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伟大抗战精神，讲好红色故事，展现民族独立、民族富强和民族复兴的精神气概，不断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凝聚起强大的精神力量。

二、大赛名称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

三、大赛主题

胜利号角的回响

四、举办地点

湖南省长沙市

五、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央宣传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湖南省人民政府

组织协调单位：中央宣传部宣传教育局、文化和旅游部资源开发司、国家文物局革命文物司、退役军人事务部褒扬纪念司、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共青团中央宣传部、全国妇联宣传部

承办单位：中共湖南省委宣传部、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湖南省文物局、中共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

六、参赛人员

参赛人员由地方人员和军队人员两部分组成。参赛选手须符合以下条件：

1. 爱党爱国，有坚定的政治立场；
2. 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精神；
3. 了解红色文化，尊崇革命精神，热爱爱国主义教育工作和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红色旅游工作；
4. 专业讲解员须在红色旅游景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革命遗址、博物馆、纪念馆从事讲解工作 2 年以上，志愿讲解员年均讲解时长须达到 100 小时以上。

在选拔过程中，鼓励发现、培养“红色故事亲历者”“青少年志愿讲解员”类型的志愿讲解员。

七、大赛安排

本届大赛分选拔赛、初赛、决赛 3 个阶段。

（一）各地和军队选拔赛

1. 时间：2025年3月至5月。
2. 参赛人员：各地和军队符合条件的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
3. 选拔形式：地方人员的选拔工作由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宣传部门指导，文化和旅游、文物行政等部门等组织实施。军队人员的选拔工作由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负责组织实施，确定具体选拔范围及条件。
4. 选拔结果：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分别推荐3名专业讲解员、2名志愿讲解员参加初赛。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推荐10名专业讲解员、5名志愿讲解员参加初赛。

（二）初赛

1. 时间：2025年6月。
2. 参赛人员：各地和军队选拔的选手。
3. 比赛形式和内容：分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两组，设个人展示、自选讲解比赛环节。

个人展示：时长2分钟。以展示专业或者志愿讲解员服务场馆中的红色故事以及所承载的精神力量为主，可以结合职业感悟和符合讲解员职业特点的才艺进行创编讲解。选手应准备背景视频或PPT。视频格式为mp4或mov，像素1080P、码率30M以上；PPT分辨率为1920*1080。

自选讲解：时长6分钟。以参赛选手所在地区或军队代表性人物和红色精神为主题进行讲述，以小见大呈现民族独立、民族

富强和民族复兴过程中的光辉事迹和崇高精神。选手应准备背景视频或 PPT。视频格式为 mp4 或 mov，像素 1080P、码率 30M 以上；PPT 分辨率为 1920*1080。

4. 晋级安排：专业组取总成绩前 30 名进入决赛，志愿组取总成绩前 20 名进入决赛。

（三）决赛

1. 时间：2025 年 6 月（初赛之后即决赛）。
2. 参赛人员：初赛晋级人员（共 50 名）。
3. 比赛形式和内容：专业讲解员和志愿讲解员分组比赛，设抽选讲解和终极问答两个环节。

抽选讲解：时长 6 分钟。随机抽取 1 个选题作为讲解内容，在规定时间内编写讲稿，现场进行讲解。

终极问答：时长 2 分钟。根据比赛内容，现场抽题进行回答。

4. 比赛结果：根据决赛总分排名，专业组前 10 名为“金牌讲解员”，其余 20 名为“优秀讲解员”。志愿组前 10 名为“金牌志愿讲解员”，其余 10 名为“优秀志愿讲解员”。同时，从各组织单位中遴选优秀组织奖 20 个。

（四）宣讲活动

2025 年“七一”前后，计划从大赛获奖的讲解员中遴选部分代表，在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开展首场宣讲，并走进机关、学校、部队和红色旅游经典景区进行宣讲。

附件 2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推荐报名表

(专业讲解员)

姓 名	性 别	近期正面 免冠彩照 (红底一寸)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 族	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讲 解 工作年限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及邮编		有无导游证 (证 号)	
高等教育经历 工作简历			
所获荣誉			

职业感悟 (约 300 字)			
工作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党委宣 传、文化和 旅游、文物部 门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组委会 审定意见			

注：参加人员应提供个人照片 5 张，1920*1080 像素以上，随同推荐表一同发送至报名邮箱。其中个人工作照 3 张（展现个人讲解风采），个人半身照 2 张（艺术照或职业形象照）。

第五届红色故事讲解员大赛推荐报名表

(志愿讲解员)

姓 名	性 别	近期正面 免冠彩照 (红底一寸)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民族	文化程度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职业		工作单位	
义务讲解 单 位		通信地址 及邮编	
义务讲解 年 限		年均义务 讲解时长	
高等教育和 讲解经历			
所获荣誉			

讲解感悟 (约 300 字)			
义务讲解单位 推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省级党委宣传、文 化和 旅游、文物部门推 荐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组委会 审定意见			

注：参加人员应提供个人照片 5 张，1920*1080 像素以上，随同推荐表一同发送至报名邮箱。其中个人工作照 3 张（展现个人讲解风采），个人半身照 2 张（艺术照或职业形象照）

抄送：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宣传局。

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2025年3月20日印发

初校：胡新江 终校：罗 筠